

晋政地〔2021〕132号

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收储 SC2018-19号（高铁新区）用地的批复

晋江市土地储备中心：

你中心《关于收储 SC2018-19 号（高铁新区）用地的请示》（晋土储〔2021〕32 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你中心对位于罗山街道梧垵社区，面积 60496 平方米（其中地块一 25651 平方米、地块二 34845 平方米），用地性质为商住混合用地的 SC2018-19 号（高铁新区）用地进行收储，并实施“三通一平”等前期工作，项目前期投入资金由市财政安排拨付。

请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审批手续。

特此批复。

附件：晋江市土地储备中心 SC2018-19 号（高铁新区）
用地示意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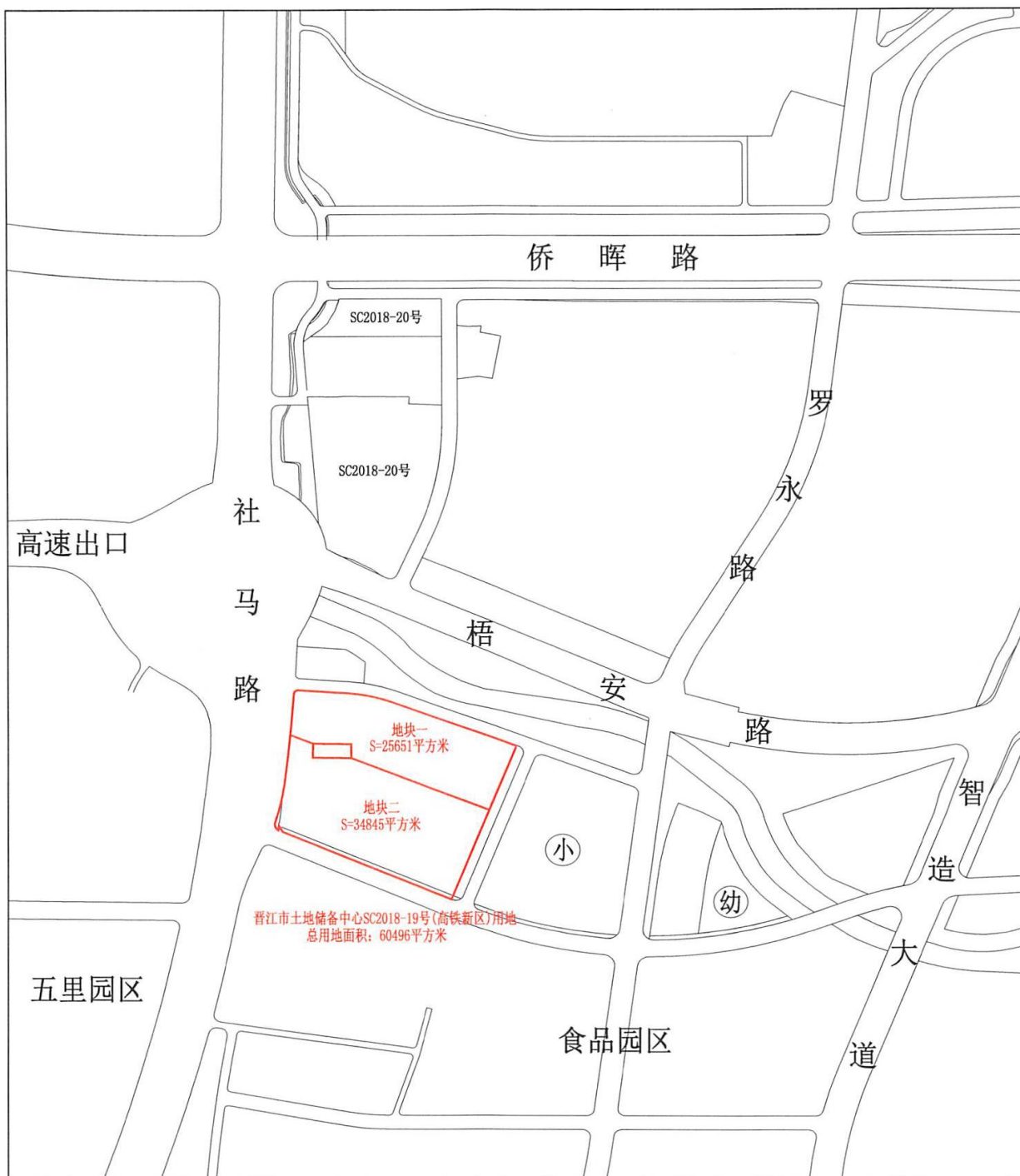
晋江市人民政府

2021 年 7 月 27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

晋江市土地储备中心 SC2018-19 号 (高铁新区) 用地示意图



抄送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局，罗山街道办事处。

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7月27日印发
